

证券代码：600461
债券代码：110077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公告编号：临2021-057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审议及披露情况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西鼎元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元生态”）、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安义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并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

2021年2月1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0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在指定媒体进行了披露。

2021年2月24日，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对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

2021年3月4日、2021年4月3日、2021年5月8日、2021年6月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披露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0、临2021-024、临2021-039、临2021-046）。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

1、2021年7月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用集团”）收到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根据《关于明确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洪国资[2019]129号）规定，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评估备案事项由市政公用集团办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 作，以2021年2月28日为基准日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审计、

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中介机构正在履行内核程序，公司正在按照国资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本次交易相关汇报、登记与备案工作。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所涉事项，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待中介机构内核程序及国资监管机构要求的汇报、登记与备案等相关程序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交易方案是否进行重大调整，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